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國教輔導員 朱志明
電話：9542084#900
電子信箱：01070000006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00483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20000A_114004835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辦理「『第三屆海洋科普繪本創作』徵選活動簡章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3月20日臺教綜(二)字第1140027516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響應6月8日「世界海洋日」及推動海洋教育，教育部自104年起辦理海洋詩、海洋科普繪本等創作徵選活動，歷年得獎作品均置於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（以下簡稱臺灣海洋教育中心）網站（<https://tmec.ntou.edu.tw/>）提供下載運用，俾擴大海洋教育之推動效益。
- 三、本（114）年度賡續委請臺灣海洋教育中心辦理「第三屆海洋科普繪本創作」徵選活動，規劃辦理下列事項：
 - (一)鼓勵學校辦理海洋科普教育融入教學，並設計「永續海洋」相關主題課程，由教師透過教學歷程引導學生進行繪本創作。
 - (二)徵選活動



- 1、國小組、國中組由本府辦理初選後提送參賽作品，各組至多5件，參賽學校應於114年11月3日(星期一)前檢具報名表等相關資料，寄至本縣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中心(竹林國小)，俾彙整後辦理初選及薦送事宜。
- 2、高中組由各校擇優提送參賽作品，每校至多2件，於114年10月31日前將參賽作品寄至臺灣海洋教育中心。
- 3、教師組由個人自行報名參賽，請鼓勵學校教師踴躍參加本徵選活動，每位教師僅限投稿1件作品，於114年10月31日前將參賽作品寄至臺灣海洋教育中心。

(三)得獎之學生可獲頒獎金或等值商品禮券及教育部獎狀，指導教師將頒發教育部感謝狀並予以敘獎；得獎之教師可獲頒獎座乙座及教育部獎狀並予以敘獎，以資鼓勵。

- 四、另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網站已建置「2025海洋教育週」專區，內含海洋教育相關教學資源(第一、二屆徵選得獎作品、永續海洋教案、推薦書單等)，可供師生參考使用。
- 五、本案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海洋科普繪本徵選小組，電話(02)2462-2192分機1246、1270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級學校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